



《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金融街街道办事处“接诉即办”项目（2025）服务协议》补充协议

甲方：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金融街街道办事处

乙方：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

鉴于

甲方与乙方于2025年1月28日签订了原协议，原协议名称为《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金融街街道办事处“接诉即办”项目（2025）服务协议》（合同编号：CU12-1101-2025-001790）。现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因招投标流程原因，决定对原协议进行如下补充、变更：

- 1、甲、乙双方同意，原协议第三条中“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协议履行期为2025年2月1日至2026年1月31日止。”的约定，延长期限至2026年2月28日止，该条款中其它文字不变。
- 2、本协议服务期延长长期即2026年2月1日至2026年2月28日，费用金额按原协议的月标准执行，但该月金额不包含一次性奖励和餐补项目，最终金额为159500元（大写：壹拾伍万玖仟伍佰元整），费用将于2026年调整预算批复后一次性支付，具体明细详见附件《费用确认单》。
- 3、甲、乙双方同意，原协议及其相关附件、补充协议中的各条款，除双方在本协议中特别提出修改，并按修改后的条款执行外，其它各条款维持原协议不变。
- 4、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。
- 5、本协议一式肆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（盖章）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金融街街道办事处

乙方：（盖章）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

法定代表人/企业负责人
或授权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代表人/企业负责人
或授权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签署日期：2026年1月30日

签署日期：2026年1月30日